

# 深圳市宝安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公 告

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木马勺餐饮店，经营者：王书贞：

本委钟林霖诉你劳动争议案件{深宝劳人仲(新安)案【2021】761号}已办结。因你无法联系，现根据《广东省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办法》第五十八条第三款规定，向你公告送达上述案件仲裁决定书。

本公告已于2021年8月12日张贴于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文雅社区13区福城前海新纪元嘉州商务中心3栋B栋4013。你可到深圳市宝安区35区同昌路8号新安街道劳动管理办公室2楼204领取仲裁决定书（联系人：王书记员，电话：29707516）。在公告期内领取的，以领取之日为送达时间。逾期未领取的，自张贴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安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二日

